

安徽省爱国拥军促进会会员自律公约

为践行爱国拥军宗旨，规范会员行为，维护促进会声誉与行业秩序，助力安徽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，全体会员共同信守本公约：

1. 坚守爱国立场，维护国家利益，积极传播拥军正能量，不发表损害军政军民关系的言论。

2. 遵守国家法规与商业道德，诚信经营，不搞违法违规、失信违约行为。

3. 积极履行会员义务，按时缴会费、参与活动，主动为爱国拥军工作出力。

4. 尊重军人军属、退役军人，不借会员身份谋私利，维护促进会声誉。

5. 自愿接受监督，若违反公约，愿接受促进会警告、除名等处理。

本人已读懂本公约，自愿遵守，如有违反愿承担责任。

会员签字：_____

单位盖章：_____

签署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